

股票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科力远

编号：临 2016—033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力远”）最近五年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相应的整改情况披露如下：

一、2013 年湖南证监局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

1、监管活动情况

2013 年 7 月，湖南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2013 年 9 月 23 日，湖南证监局下发了《关于对湖南科力远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中指出，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科力远高技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远控股”）与公司均有镍板贸易业务，并存在共同的销售客户，违反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规定；且公司未披露与控股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2、整改措施情况

接到《决定》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对照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与分析，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

（1）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整改措

施。

201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根据《决定》的要求，出具并发布了《关于湖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及整改措施的公告》，具体内容为：

“A. 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科力远控股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8 日，2007 年 4 月完成股权收购成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2008 年 4 月公司向科力远控股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科力远控股将其拥有的电池类资产及业务注入上市公司，仅保留镍板及其它贸易业务。

2008 年以来镍价大幅下跌，由于电解镍是我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降低镍价下跌的风险，我公司逐步开展了镍板贸易业务，从而导致与科力远控股均存在镍板贸易的情况。

我公司与科力远控股共同存在的贸易品种是电解镍。电解镍市场供应量充足，并非紧俏商品，在上海有大量的现货贸易商从事镍现货贸易。且电解镍市场价格高度透明，其价格波动与国外 LME 期货市场涨跌以及国内现货电子盘保持高度一致。国内主要现货供应厂家甘肃金川集团每天对市场公开电解镍出厂价格，上海有色金属网及长江现货网等网站也均有公开的价格信息。因此，电解镍贸易是高度透明的交易，贸易商根据市场报价价格变化相互买进卖出现货镍，获得差价收益。科力远控股虽然与我公司均有电解镍的贸易业务，偶尔会出现共同客户，但没有发生实质性竞争冲突及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B. 关于存在同业竞争的整改措施

公司镍板贸易是阶段性的业务安排，从 2011 年收购日本湘南工厂以来，公司全力聚焦油电混合动力汽车（以下简称：HEV）电池事业，HEV 电池的销售收入达到 2011 年 26,915.35 万元（4 月 30 日完成交割）、2012 年 62,726.94 万元，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从 2012 年开始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已经明确逐步压缩并退出贸易业务，聚焦 HEV 电池事业的发展，公司贸易收入已经从 2011 年 145,537.19 万元递减到 2012 年 48,147.67 万元、2013 年上半年 14,601.10 万元。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经 201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从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不再发生新的镍板贸易业务，并在履行完现有合同并处理掉库存后，全面退出镍板贸易业务。退出该项业务符合我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且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解决措施的执行情况

根据《关于湖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及整改措施的公告》，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起开始逐渐退出镍板贸易业务，但由于需清理原有库存，后续仍有少量贸易业务发生。2014 年 1-3 月，公司累计发生贸易业务收入 858.48 万元，主要是清理贸易库存所致。2014 年 1-6 月，公司累计发生贸易业务收入 1,117.08 万元，2014 年 4-6 月新增贸易业务收入 258.60 万元，主要是公司根据与江门市长优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球镍的合同约定，当该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电解镍的价格高于指定价格时，公司需按相对较低的价格向其销售电解镍（镍板）以补偿其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损失。触发条件后，公司采购电解镍后转卖给江门市长优实业有限公司，形成贸易业务收入。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内无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形。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5 日